

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8年6月19日接到控股股东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产投集团”）通知，合肥产投集团截止2018年6月19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股份519.03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0%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增持主体基本情况

1. 增持主体：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2. 本次增持前持股情况：本次增持前，合肥产投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85,679,729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5.11%。

二、本次增持情况

1. 增持目的：基于对当前资本市场形势的认识和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判断。
2. 增持方式：集中竞价。
3. 已增持数量及比例：自2018年6月1日至2018年6月19日，合肥产投集团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,190,3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70%，平均价格3.05元/股。
4. 后续增持计划：合肥产投集团未来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

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择机继续增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低于 600 万股，不超过 3,540 万股（含本次增持股份数量），增持价格不超过 4.50 元/股。

三、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

本次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、增持所需资金无法及时到位等因素，导致无法完成增持计划的风险。

四、其它事项说明

1. 合肥产投集团将严格按照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规定实施增持。

2. 合肥产投集团增持股份，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3. 在本次增持完成后，合肥产投集团在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。

4.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. 合肥产投集团《关于增持国风塑业股票的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

安徽国风塑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0 日